

中海炼化弹簧支吊架和管托框架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HW-GK-2531/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投标函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8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不允许
10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
11	形式评审标准	代理商投标人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有效
13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200000.00元。 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纸质保函,银行电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3.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证明材料（不限定该材料的出具方及证明形式，也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说明）。</p> <p>4.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时，投标人应将保函正本密封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招标公告中的地址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并在投标文件中上传保函正本的扫描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正本递交至邀请函规定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将视为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p> <p>5.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相关补充规定。</p>
14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p>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p> <p>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1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p>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中七、其他资料中附件格式提供《投标承诺函》，如未提供，将导致投标被否决。</p>
16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p>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凡是在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的无价格标投标文件内容不予评审，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7	形式评审标准	业绩公开要求	<p>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业绩”中公开的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业绩”中进行公开的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在开标环节，投标人应确认公开的业绩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一致。如不一致，投标人可在开标页面对话框工具中补充开标环节未公示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业绩，上述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p>
18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p>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和签订合同），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p>
19	资格评审标准	<p>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须按要求逐项进行信息公开】</p>	<p>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或框架协议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应具有至少1个保冷管托或隔热管托或低摩擦管托的供货业绩且单个合同或单个框架协议中的保冷管托或隔热管托或低摩擦管托含税总金额 1000万元（接受框架协议下订单含税总金额累计）；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或框架协议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应具有至少1个弹簧支吊架的供货业绩且单个合同或单个框架协议中的弹簧支吊架的含税总金额 500万元（接受框架协议下订单含税总金额累计），以上2个业绩可以在1个合同或2个合同（2个合同指的是单个业绩合同满足上述单个业绩合同要求。不接受多个合同组合，举例：投标人提供1个或多个合同满足整个业绩要求的20%和1个或多个合同满足整个业绩要求的80%）中体现。</p>
20	资格评审标准	<p>业绩要求（续）【开标环节须按要求逐项进行信息公开】</p>	<p>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和2) 到货验收材料。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合同签署页、签署日期、合同物料明细、单价和总价、须体现弹簧支吊架、保冷管托或隔热管托或低摩擦管托的文件、到货验收材料（仅接受含明细的销售发票，销售发票含税金额需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金额）。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框架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投标人应对提交业绩证明文件内容中的保冷管托或隔热管托或低摩擦管托、保冷管托或隔热管托或低摩擦管托中的合同含税总金额 1000万元、弹簧支吊架中的合同含税总金额 500万元内容进行标明（标记），若不标明（标记），均视为无效业绩。</p>
21	资格评审标准	<p>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p>	<p>1) 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最近三年（自投标截止时间起算向前3年内，以问题书面认定材料出具时间为准）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且经过官方机构或第三方权威机构调查并出具了明确的书面证据，认定应由投标人承担重大质量问题责任并对投标人进行处理的；</p> <p>2) 投标人在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供应商档案”的“标签”为“违规冻结”且“档案状态”被标注为“受控”的；或“供应商档案”的“标签”为“违规冻结”且“档案状态”被标注为“品类受控”的，且受控品类为本次招标相关品类的；</p> <p>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p> <p>4) 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营业执照登记状态为吊销或注销的； 5)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7) 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机构有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8) 投标人存在危害国家安全和损害中海油合法权益的情形，在中国海油内涉及国家机密或商业秘密的项目中存在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情形。 以上所述投标人包括联合体成员以及代理投标情形下的制造商。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交货地址为所属执行单位及附属装置区内买方指定地点。投标人提出偏离，视为投标人未响应该条款，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投标人未提出偏离，视为投标人响应该条款。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	(1) 建议生产期付款条款：货到验收合格，买方收到卖方对应订货单下全额的增值税发票,45天内100%付款； (2) 建议项目期付款条款：货到验收合格，买方收到卖方相应订货单下全额的增值税发票，45天内支付该订货单95%的货款，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届满且买方无质量异议后支付（如提供质量保函，则不扣质量保证金，可根据几个订单总额合并开质量保函）。具体以买卖双方协商后签订的订货单付款条款执行； 投标人提出偏离，视为投标人未响应该条款，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投标人未提出偏离，视为投标人响应该条款。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偏差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外，一般商务技术要求和条款合计偏离 > 5项的，其投标将被否决。注：除实质性条款外，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每个三级条款（如第九条、9.1、（1）条）将作为一项一般商务偏离计算；第五章供货要求中每个三级条款（如第五、2、（1）项）将作为一项一般技术偏离计算。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承诺书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中七、其他资料中附件格式提供提供《不参与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承诺书》、《廉洁诚信承诺》、《信用承诺》及《关于中国海油人员及亲属在本公司任职情况说明》，以上4个承诺书每遗漏提供1个，将被计为1项一般商务偏离，4个承诺书全部遗漏视为不满足该条款要求。
27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28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报价要求	1.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2.除非国家税法修改，分项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或增值税税率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被否决。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9	价格初步评审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30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1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分项报价为“0”	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分项报价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
32	价格初步评审	税费偏离调整	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对于由于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或招标项目可以选择适用多种税率（符合国家税率要求且能被招标人接受）原因发生不同投标人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进行税率偏离调整，并依据税率偏离调整情况修正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 $\text{税率偏离调整} = \text{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times (\text{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 - \text{所报增值税率}) \times \text{附加税税率（12\%）}$ 3、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 $\text{不含增值税价格} \times (1 + \text{税率})$ 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不含税及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3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text{评标价} = \text{算数修正投标报价}$	